

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

112 年度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-南區場實施計畫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- (一)藉由本活動，讓高中職教師深入瞭解最新之教育法規，尤其針對「專審會」、「校事會議」、「校園霸凌事件」及「校園性平事件」、「不適任教師處理機制」、「各校教評委員權責」之相關法規，以利提升教師專業法規知能。
- (二)透過工會與各學校教師交流，彙整教育現場端第一線教師在執行教學過程中，所面臨到的困境及需補強之教育資源。
- (三)由熟悉教育政策長官說明目前重要教育政策與法規，並與第一線教師溝通，有助政策推動及教師法規知能提升。
- (四)經由綜合座談建立教育行政機關與基層教師間溝通，讓教師廣泛且深入探討教育政策與改革議題，以提昇教師教育熱忱並促進教育政策規劃與執行的良性發展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三、主辦單位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

四、協辦單位：臺南市高中職教師職業工會、基北中等教育產業工會、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

五、辦理時間：112 年 4 月 21 日(五)，下午 1:10~5:00。

六、辦理地點：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行政大樓六樓會議室(高雄市前鎮區鎮中路 132 號)。

七、參加人員：

1. 南區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含普高及技高)每校 1 至 3 名：教師會理事長或推派教師代表 1 名；另請學校推派兼任教評會之教師 1 名及新進教師代表 1 名(到任 1~3 年者)。
2. 任職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本會理事、監事、分會會長、會員代表、支會會長、會務幹部。
3. 任職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地方教師工會或教師會理事、監事、幹部、高中職委員會幹部。

八、報名：本次活動一律採線上報名，報名 QR CODE：

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0EW4vx> (0 為數字)



九、課程表：

日期	時間	內 容	主講人
4 月 21 日 (五)	13:10~13:30	報到及領取資料	
	13:30~15:10 主題分享	教師面對不適任教師處理機制之權利與義務－ (1)專審會、校事會議及疑似霸凌(或性平)案件處理機制與相關法規 (2) Q&A	引言人：許麗吉秘書長 分享者：嘉義女中人事室 葉靜君主任 教育部不適任工作圈成員 教育部教育人員不適任案件處理 諮詢服務輔導員。
	15:10~15:30	休 息	
	15:30~17:00 綜合座談	(一)近年高中職端「校園霸凌事件」、「校園性平事件」、「不適任教師」處理機制實例交流分享 (二)學校教師組織會務交流 (1)學校教師組織會務及法規諮詢。 (2)教師權利與義務相關法規諮詢。 (3)「兒童人權」認知的重要性。 (4)現行教育制度下，教師教育責任險(含醫療及訴訟理賠)之需求否。	主持人：高孟琳理事長 政大法律系&台大法研所畢 與談人：副理事長、秘書長、副秘書長、高中職學校教師會長(代表)、南區教育主管機關
	17:00	賦 歸	

十、為提升各校教師在處理相關事件之教師專業能力，請學校惠准予參加人員公差假(核予公假者請學校安排代課)。全程出席研討會課程之學員發給進修研習時數。

十一、聯絡人：馬善禹秘書

聯絡電話：(02)2731-7363

傳真電話：(02)3322-9432

聯絡地址：106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248 巷 30 號

電郵信箱：nshstu002@gmail.com